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和静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保障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足额保障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按时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社保各项缴费、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保障退休人员退休费、医疗补助、奖励金、抚恤金、遗属生活补助等按时发放。	68.51	68.51	
	运转保障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保障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等经费支出。	2.5	2.5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指导和静县直属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目标2：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党建工作层层落实。选优配齐配强各党支部工作力量，确保党建有人干、能干好。抓好党建互评互检，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制度落实，加大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力度，全年预计开展互学互评互检2次； 目标3：指导各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审批直属机关各党总支、党支部吸收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全年预计发展新党员100人，开展教育培训2场次； 目标4：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和自治州党委关于党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和静县党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党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人数（人）	=4人
			数量指标	开展教育培训场次	>=2场次
			数量指标	开展互学互评互检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发展新党员人数	>=100人
			质量指标	发展党员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开展互学互评互检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工资及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部门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数	<=16.77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0.63万元
		成本指标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机关工委为党员干部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素质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党和国家机关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的作用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机关党建工作效果满意度	>=96%	